

2016 级应用经济学公开招考博士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

● 课程最低总学分要求：22 学分

学位公共课	4 门	6 学分
学位专业课	3 门	9 学分
专业选修课	2 门	5 学分
MBA/MPAcc 选修课	1 门	2 学分

◇ MBA/MPAcc 选修课：修读学院开设的指定专业学位项目的选修课。

● 必修环节：4 学分

1、实践（2 学分）

◇ 要求承担 1 次 MBA 课程的助教工作；

2、学术活动（2 学分）

◇ 完成院、系安排的学术活动要求。